文匯報
WEN WEI PO
www.wenweipo.com
政府指定刊登有關法律廣告之刊物
獲特許可在全國各地發行
2020年6月
22 星期一
庚子年五月初二 十六小暑
大致天晴 局部驟雨
氣溫29-32℃ 濕度70-90%
港字第25657 今日出紙3疊8張半 港售10元

夏寶龍會見梁君彥 聽取國安立法意見

夏寶龍 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據新華社報道，全國政協副主席、國務院港澳辦主任夏寶龍昨日在深圳會見了香港特區立法會主席梁君彥，聽取了他對《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草案）》的意見。

梁君彥昨晚透過發言人表示，相信在維護國家安全，香港長遠穩定繁榮的同時，港區國安法立法工作將堅守「一國兩制」的方針，不會影響港人一直依法所享有的權利和自由。

梁君彥表示，昨日應邀與夏寶龍主任會面，就港區國安法立法工作，以個人身份表達意見。他亦反映了各黨派議員看法，並在不同場合或平台，對立法工作表達意見。他相信港澳辦會繼續從不同渠道，聽取社會各界不同意見。

政界：議程雖暫未列入 社會期望盡快堵法律漏洞

下周或審草案 港人盼速立法

■市民上月下旬踴躍簽名支持港區國安法立法。 資料圖片

據新華社昨日報道，十三屆全國人大常委會第六十三次委員長會議20日下午在北京人民大會堂舉行，栗戰書委員長主持。會議決定，十三屆全國人大常委會第二十次會議6月28日至30日在北京舉行。多名政界人士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雖然月底的會議議程中暫時未把港區國安法草案列入審議，但社會上有很大聲音，希望中央能夠盡快完成有關立法工作，堵塞目前的法律漏洞，冀月底的會議可審議草案，並落實港區國安法。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據新華社報道，委員長會議建議，十三屆全國人大常委會第二十次會議審議專利法修正案草案、未成年人保護法修訂草案、出口管制法草案；審議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長會議關於提請審議刑法修正案（十一）草案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行政處罰法修訂草案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數據安全法草案的議案等。

盼加入議程作審議

全國僑聯副主席、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香港總會理事長盧文端指，過去一年香港社會各界飽受黑暴痛苦，全港多處受到破壞、營商環境轉壞，已經到了危急關頭。特區政府面對難以就維護國家安全立法的困局，中央願意主動出手，提出港區國安法，社會上下都十分期待，希望能夠盡快完成立法的工作，以維護香港繁榮穩定，令香港經濟重回正軌。

他認為，雖然月底的常委會會議暫未把港區國安法列入議程內，但冀屆時能加入有關議程作審議，落實港區國安法。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葉國謙提到，全國人大已通過就港區國安法進行立法工作，常委會也全速進行有關立法工作。他形容，今次國家對抵抗破壞國家安全、打擊「港獨」等行為抱很大決心，香港社會各階層正密切期待，希望港區國安法能夠盡快落實，打擊嚴重破壞社會治安及國家安全等行為。

應設特別法庭審案

基本法委員會委員、經民聯立法會議員梁美芬表示，自上月全國人大通過港區國安法後，社會上不同的階層及組群均強烈希望國家能夠盡快完成有關立法工作，以平息黑暴亂象，讓大家可以重過正常的生活。

梁美芬認為，現常委會已完成第一次審議工作，尚有時間收集外界的意見，而她所收集到的市民意見都看到，大家對港區國安法有很充分了解，市民普遍認為，應該設立特別法庭，處理涉及國家安全的案件。

料下周表決機會高

全國港澳研究會副會長劉兆佳則預計，下周召開的人大常委會有關會議很大可能就港區國安法進行表決，以取得震懾作用，達至中央的戰略方針。中央已公布草案說明及主要法律內容，代表已準備好表決和實施，同時也相信目前公布的部分，已獲全國人大常委會一致同意，故預計港區國安法草案很可能會於本月底會議表決。

他又認為，現時中央透過港區國安法，是從長遠及全面角度，解決香港面對的國安隱患，而非攬炒派宣稱是用來針對七一遊行及立法會換屆選舉。

隨報附送「香港國安立法20問+」單張

鄭若驊與紀律部隊首長挺立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就全國人大常委會法工委負責人日前向十三屆全國人大常委會第十九次會議作關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草案）》的說明，香港特區政府律政司司長鄭若驊、保安局局長李家超及6個紀律部隊部門首長昨日發聲明表示全力支持和配合港區維護國家安全立法工作。

鄭若驊表示，港區維護國家安全的立法工作完全依照憲制和法律理據，訂立相關法律是為了防範、制止和懲治極少數危害國家安全的違法分子，以維護香港的繁榮穩定，讓「一國兩制」行穩致遠。

她又表示，日前公布的草案說明提出了香港特區應設立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而律政司作為其中一個承擔執行維護國家安全主要任務的政府部門，亦會成立一個專門的國家安全犯罪案件檢控部門。

鄭若驊：說明釋除公眾疑慮

鄭若驊指，香港在過去一年經歷了社會動盪，暴力不時發生，更甚者有人竟然鼓吹「獨立」，但香港難以在一段可見時間內自行完成維護國家安全有關的立法，因此全國人大有需要、有迫切性從國家層面進行改善香港特區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

鄭若驊表示：「草案的說明清晰指出，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應當尊重和保障人權，依法保護香港特別行政區居民根據基本法和《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的國際公約》適用於香港的有關規定享有的權利和自由，這些明確規定應可釋除公眾疑慮。我會率領律政司全力支持和配合港區維護國家安全的立法工作。」

李家超率紀律部隊履行職責

另外，李家超、警務處處長鄧炳強、香港海關關長鄧以海、消防處處長梁偉雄、懲教署署長胡英明、入境事務處處長區嘉宏，及政府飛行服務隊總監胡偉雄，昨日亦發聲明對中央制定香港特區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予以全力支持。李家超會帶領各紀律部隊全面履行應有職責，確保相關法律在香港有效實施，竭力維護國家安全。

特區政府同意草案說明提出香港特別行政區應設立由行政長官擔任主席的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並在承擔執行維護國家安全主要任務的警務處和律政司設立專職部門。保安局會全面配合，並正展開相關的籌備工作。

聲明說，制訂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是為了切實防範、制止和懲治任何分裂國家、顛覆國家政權、恐怖活動，以及勾結外國或境外勢力的危害國家安全的犯罪行為，針對的是極少數危害國家安全的違法分子，以保障絕大多數奉公守法的香港市民的安全和基本權益，維護香港的繁榮穩定。草案要求保障嫌疑人的權利，以及市民、法人或組織根據基本法所享有的合法權益，有關立法不會影響香港居民依法享有的各項權利和自由。

李家超說：「每個國家都有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和特定執行機構，這是每一個負責任政府不可推卸的應有之義。維護國家安全和香港法治，是『一國兩制』行穩致遠的最佳保障，確保香港長治久安，市民生活太平，社會回復安寧，民生及經濟回復發展，確保香港長期繁榮穩定。」

街坊：立法止亂 保障穩定

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

梁氏夫婦：本港有需要就國家安全立法，因為有法例保障，才會有助香港保持社會穩定。香港需要穩定下來，才能夠令經濟可以進步，而社會穩定，大家的生活才會有所保障。

劉先生：社會需要穩定，才能夠好好的發展經濟。然而香港一年來便很亂，更出現多起黑暴衝擊事件，所以先要就國家安全立法，這條法例是逼出來的。我不會做違法的事情，國安立法對我根本沒有影響，亂就要立法止亂。

王先生：港區國安法立法實施後，我不做犯法的事，就不會受到影響。經濟都要地方穩定先可以有所發展，而國安法立法可以令到香港穩定和變好，一個令香港變好的法例，我們怎麼會不歡迎呢？

余先生：暴力衝擊事件影響到我的日常生活，尤其是交通方面，示威堵路令到我在那段時間搭不到巴士上班，要提早個幾兩個小時出門。希望港區國安法盡快立法，令到香港可以恢復正常，香港情況好轉，經濟才會得以復甦。

督印：香港文匯報有限公司地址：香港仔田灣海旁道7號興偉中心2-4樓 電話：28738288 傳真：28730657 採訪部：28738260 傳真：28731451 發行中心：28739889 廣告部：28739888 傳真：28730009 承印：三友印務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仔田灣海旁道7號興偉中心2-3樓